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了提高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投资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正常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决定在原 1000 万元投资额度基础上，追加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次追加投资后，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总额度上限为 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额度

公司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在上述出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二) 投资范围

仅限于购买债券、货币市场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证券投资基金等。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自有闲置资金。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五）投资执行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需取得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选择适当时机实施相关投资事项。

（六）本次对外投资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追加投资后，公司累积对外投资所涉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批标准。本次追加投资，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将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公告股东大会对《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保持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购买理财产品，能够进一步探索并丰富现有盈利及投资模式，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拟进行的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投资过程中会受到宏观经济运营、政策调整、证券市场运行状况、行业发展前景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并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合理开展对外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3、公司财务部门应对投资活动进行全面完整的财务记录，进行详尽的会计核算，按每个投资项目分别建立明细账簿，详尽记录相关资料。对外投资的会计核算方法应符合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行的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对重大问题提出专项报告，并提请投资审批机构讨论处理。

5、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预期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8日